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博豪
電話：2991111#1417
電子信箱：c8c8zx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015876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58760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更正本府110年12月24日函頒「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派聘任作業要點」之附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12月24日府都綜字第110143470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及審議科(含附件)

